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23-057

##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控股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公司出让其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公司出让其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控股子公司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海达”）的股东结构，为其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和属地资源，促进其可持续发展，公司拟由德清联创科技新城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联创”）以人民币 3,390 万元受让公司持有的浙江中海达 20% 股权。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浙江中海达约 35.53% 的股权，浙江中海达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

针对本次交易事项，公司与德清联创、浙江中海达、吴文荣、张叶廷签订《德清联创科技新城建设有限公司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公司出让其部分股权的公告》。

## 二、终止交易的情况

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公司与德清联创就落实推进股权交易事项及后续相关管理安排进行了持续的商议沟通，但交易各方最终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完成股权转让款项支付。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第三条第5款规定：协议各方一致同意，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6个月内，不论何种原因引致德清联创未向公司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本协议提前终止。

经协议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前述约定，终止本次股权交易事项。公司于本公告日与德清联创、浙江中海达、吴文荣、张叶廷就终止本次股权交易事项签订了《关于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终止的协议书》(以下简称“《终止协议》”)。

## 三、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甲方)、德清联创(乙方)、浙江中海达(丙方)、吴文荣(丁方1)、张叶廷(丁方2)就终止本次股权交易事项签订了《终止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第三条第5款的约定，已产生触发终止交易的情形。经协议各方友好协商，就股权交易事项达成如下约定，以资共守。

2、协议各方一致同意解除此前共同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终止股权转让交易事宜。甲乙双方均不再对股权交易事项承担相应责任。

3、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各方一致确认，甲、乙双方均无需因股权转让交易的终止承担相应的责任。

4、协议各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对方的保密信息，保密义务不因交易的终止而终止，除非获得其他方书面同意。

#### **四、决策程序**

由于《股权转让协议》已明确约定了终止条件，本次终止股权转让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 **五、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交易双方尚未收付股权款、未办理股权过户登记和工商变更。根据《终止协议》，公司与德清联创均无需因股权转让交易的终止承担相应的责任。目前公司及浙江中海达生产经营正常，各项工作持续稳步开展。终止本次股权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

1、《德清联创科技新城建设有限公司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2、《关于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终止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7日